



宏瑞新材

NEEQ : 838164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Horae New Material Inc.,Ltd.



半年度报告

— 2021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4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9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1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7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英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倩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赵慧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董事会。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英顺、苏青青,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后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制度文件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但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通过管理层的运营管理等面对公司经营与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导致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受到损害。</p> <p>应对措施:加强公司内部治理及规划,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要体系的公司治理结构。在制度执行中明确进行决策权限划分,明晰相关的审批流程,以减少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p>
2、公司治理风险	<p>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在资金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虽然建立了部分相关的规范,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公司在2016年3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公</p>

	<p>开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要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进行提高。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相应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严格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自挂牌以来,积极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建立并逐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治理,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p>
3、政策风险	<p>电子信息材料行业是受到国家政策鼓励和支持的重要行业。国家巨大的资金投入和密集的优惠政策促进了公司所处行业的快速发展,推动了产品和技术不断升级。如果国家及产业政策发生了变化,该行业的发展将受到较大影响。尤其是一些优惠政策落实不到位或者扶持政策的取消,企业的经营将受到较大冲击,从而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另外,公司已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4420472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自2017年(含2017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高新技术企业满3年后需要重新认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再享受优惠,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p> <p>应对措施:(1)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扩大市场份额,同时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2)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继续享有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3)积极跟进相关政策,注意政策的变化趋势和方向,加强政策鼓励方向的业务扩展。</p>
4、行业技术革新的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更新换代快的特点。电子信息材料行业的发展给企业带来机遇的同时也带来巨大的挑战。其终端产品消费类电子产品不断出现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将对行业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技术创新与研发跟不上行业发展需要,将面临行业技术被替代的风险,给公司经营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从体系建设方面,建立符合现代化企业制度,积极探索、建立核心员工激励机制,为符合公司要求的人才提供好的平台,吸引高新技术人才加盟公司,促进公司业务发展;(2)公司一直重视研究开发投入,坚持自主创新,不断研发能满足用户需求的新产品。</p>
5、市场竞争风险	<p>目前国内电子信息行业准入门槛低、市场竞争不断加剧,过度竞争的环境将会使商品价格下滑,同时使市场对产品性能要求提高。如果公司不能紧跟市场需求、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研发、产品升级和业务模式的转变,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p>

	<p>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p> <p>应对措施：（1）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电子信息功能材料研发和生产方面有着先进的技术及管理经验，具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制造能力，公司的产品均属于自身研发和设计。通过研究手机、平板电脑、LED 及智能电视等消费者的需求变化趋势，并积极与下游客户合作，公司积极开发新产品，更新新技术；（2）公司注重产品质量提升和性能稳定，专门制定了完善的产品检测制度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已通过国际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认证，所有产品可按日本标准（JIS）、美国标准（ASTM）生产。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均通过了华测检验，并专门设立了品质部对生产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已达到了国外同类产品的技术水平；（3）多年来，公司专门从事智能终端设备高性能薄膜研究，由于国内专门从事该领域产品研究和生产的企业较少，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设计能力和较强的创新能力，将设计整体解决方案的理念运用到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中，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做的个性化需求产品。该模式下，客户现将特殊需求传达给公司，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交出设计方案及样品，在通过客户检验后进行批量生产。该模式使得客户对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满意度和忠诚度不断提高，进而带动公司产品销量的持续攀升。</p>
<p>6、终端消费类电子产品存在降价的风险</p>	<p>近年来,在全球消费类电子产品制造也向国内转移以及我国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的有利环境下,国内手机、平板、电脑、电视等终端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投入快速增长,相关产品产能产量迅速增加。同时,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消费类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频率不断提高,部分终端客户为抢占市场份额,频繁采取降价促销的竞争策略,一定程度上挤压了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利润空间。为保证适度的利润水平,终端客户不断将成本压力向上游供应商转移,受此影响,公司存在利润空间受到的下行压力将不断增加的风险。</p> <p>应对措施：不断创新，发展和提高自身的技术水平和资源累积，在维持老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及新业务类型，实现业务多元化，不断发展自身技术实力。</p>
<p>7、子公司生产经营用地权属存在瑕疵</p>	<p>公司的子公司东莞宏瑞目前所使用的生产厂房系租赁农村集体土地上所建厂房,厂房所占据用地已取得土地行政主管部门针对申请建设用地的批复,但尚未取得集体用地权属证明,且厂房的建设未履行法定报建程序,虽然该生产厂房的租赁已取得该农村集体用地所属村委会的同意,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将就子公司厂房使用权属瑕疵可能带来的潜在风险和损失承担责任,但该厂房仍然存在被拆除而无法继续承租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p> <p>应对措施：该生产厂房的租赁已取得该农村集体用地所属村委会的同意，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将就子公司厂房使用权属瑕疵可能带来的潜在风险和损失承担责任。</p>

8、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p>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100,414.80 元，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为 19.90%。主要由于账期调整,公司应收账款一般是月结 60 天,资信状况好、实力较强的客户会延长到月结 90 天,属于行业正常账期范围。就目前而言，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绝大部分客户都能及时回款。</p> <p>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探索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关联制度，合理制定信用期，缓解资金压力。</p>
9、经营性现金流紧张风险	<p>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5,752.53 元。本年度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虽较上年度增加 1,568,296.61，但公司大客户账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且客户有偏向付银行承兑票据的倾向，综合来看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依旧紧张。</p> <p>应对措施：公司健全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加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等手段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在合理利用财务杠杆的同时，充分利用多种渠道解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问题。</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宏瑞新材、深圳宏瑞、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宏瑞、子公司	指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报告	指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卓建、律师、律所、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Horae New Material Inc., Ltd. HORAE
证券简称	宏瑞新材
证券代码	838164
法定代表人	李英顺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英顺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研路9号比克科技大厦8层801G室
电话	0755-26923985
传真	0755-26923985
电子邮箱	zengyujuan@szhorae.com
公司网址	www.szhorae.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研路9号比克科技大厦8层801G室
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年10月14日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15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6 电子器件制造-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主要业务	致力于精密涂布技术的研究，主要从事电子信息薄膜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子信息薄膜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6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苏青青）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苏青青、李英顺），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4089298W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 科研路9号比克科技大厦8层801G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0,6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开源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616,679.03	13,328,964.82	24.67%
毛利率%	37.16%	38.9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0,291.25	529,043.09	90.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6,628.00	475,005.97	5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63%	4.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90%	4.09%	-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5	90.9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653,692.96	31,434,308.64	-2.48%
负债总计	14,908,213.31	16,699,120.24	-10.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45,479.65	14,735,188.40	6.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9	1.39	7.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53%	50.1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63%	53.12%	-
流动比率	1.44	1.45	-
利息保障倍数	3.54	0.8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52.53	-1,302,544.08	120.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5	2.03	-
存货周转率	1.05	0.7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8%	-6.4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67%	9.09%	-
净利润增长率%	90.97%	148.37%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所属行业为“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致力于精密涂布技术的研究，主要从事电子信息薄膜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高净化 PET 保护膜、高净化 PET 双面胶、彩色膜、散热膜、电磁屏蔽胶带、导电双面胶、电声胶带等，一般用于智能终端及触控屏领域，终端用户为手机和平板电脑生产制造商，包含苹果、三星、小米、华为、联想、诺基亚、微软等。后续持续开发半导体、汽车、动力电池、精密标签行业所需要的新材料，包含散热材料、隔热材料、低 VOC 胶带材料、UV 减粘及热减粘性胶带材料、精密标签等新材料。

公司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和设计，目前公司已拥有 26 项专利。公司具备完善的产品生产流水线，所有产品均自行生产。公司通过自有品牌冠名，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均来自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期无重大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4,965.76	0.38%	1,071,173.18	3.41%	-89.27%
应收票据	3,198,475.48	10.43%	2,902,718.57	9.23%	10.19%
应收账款	6,100,414.80	19.90%	9,370,969.23	29.81%	-34.90%
存货	10,656,266.57	34.76%	9,178,864.17	29.20%	16.10%
固定资产	5,425,063.71	17.70%	4,165,814.13	13.25%	30.23%
短期借款	5,012,095.24	16.35%	4,233,808.35	13.47%	18.38%
资产总计	30,653,692.96		31,434,308.64		-2.4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货币资金较上期减少 956,207.42 元，主要是因为本期偿还东莞银行借款 70 万、偿还股东借款 130 万及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给销售人员的提成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 295,756.91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末不能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票据较上期增加。

2、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 3,270,554.43 元，是由于公司加大了催款力度，促使部分资金及时收回所致。

3、存货：存货较上期增加 1,477,402.40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业绩增长销售订单增加，公司增加产成品备货影响。

4、固定资产：固定资产较上期增加 1,259,249.58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增一条涂布机生产线所致。

5、短期借款：短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778,286.89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测公司本期业务较上期有增加，向微业贷增加借款作为经营性现金所致。

2、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616,679.03	-	13,328,964.82	-	24.67%
营业成本	10,442,581.03	62.84%	8,133,909.02	61.02%	28.38%
毛利率（%）	37.16%	-	38.98%	-	-1.82%
销售费用	853,298.40	5.14%	577,291.70	4.33%	47.81%
管理费用	2,005,572.11	12.07%	1,828,473.26	13.72%	9.69%
研发费用	3,080,070.65	18.54%	2,541,011.38	19.06%	21.21%
财务费用	203,501.71	1.22%	206,789.84	1.55%	-1.59%
信用减值损失	118,535.26	0.71%	-514.43	0.00%	23,142.06%
其他收益	10,276.48	0.06%	125,663.80	0.94%	-91.82%
营业利润	86,006.42	0.52%	78,416.73	0.59%	9.68%
营业外收入	343,831.65	2.07%	24,575.98	0.18%	1,299.06%
营业外支出	2,557.13	0.02%	123,412.65	0.93%	-97.93%
净利润	1,010,291.25	6.08%	529,043.09	3.97%	9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52.53	-	-1,302,544.08	-	12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294.65	-	-151,350.76	-	-25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867.63	-	470,444.91	-	-246.6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4.67%，主要因为公司大力开发国内市场并打入华为、小米等终端项目，使得公司本年度业绩持续增加。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28.38%，主要因为本年营业收入增长使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销售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276,006.70 元，主要由于业绩增长，销售人员提成支付增加以及业务招待费增加影响导致。

4、管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177,098.85 元，主要由于办公用品费用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影响导致。

5、研发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 539,059.27 元，主要由于公司为提升产品竞争力，在提升产品性能上加大研发和试验，使得研发投入大幅增加。

6、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 119,049.69 元，主要由于应收账款减少导致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7、其他收益：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较上年减少 115,387.32 元，主要因为本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影响。

9、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加 319,255.67 元，主要由于存货盘盈影响。

10、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120,855.52 元，主要由于上年度公司为搬迁办公场所提前解除租赁合同支付了合同违约金导致。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因为业务增长且回款及时，经营性现金增加影响。

1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因为公司增加生产线影响。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因为公司向股东归还了借款 130 万。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276.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1,274.5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1,551.00
所得税影响数	87,887.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3,663.25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的修订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	----	-----	-----	------	-----

			资 本				
东莞市宏瑞 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塑料保 护膜制 造	100 万 元	24,013,264.89	2,155,482.36	14,105,359.01	725,402.40

(二)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未经内部审议程序而实施的担保事项

是 否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5,000,000	5,000,000	0	2020年1月7日	2024年1月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后补充履行
总计	-	5,000,000	5,000,000	0	-	-	-	-	-

截止 2021 年 1 月 12 日该合同下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该项担保暂未解除。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5,000,000	5,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5,000,000	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违规担保情况说明：上表担保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因公司未能及时理解新的信息披露规则，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审议该项担保。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补充审议了《关于追认审议挂牌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截止 2021 年 1 月 12 日该合同下借款已全部归还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承担清偿责任的情形。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201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苏青青、焦洪来、苏金邓、赵慧、石继洪、刘勇、王柳、吴倩等 8 名自然人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向公司增资人民币 3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新增股东中，王柳、石继洪、吴倩 3 人为公司员工，苏金邓系与公司存在交易关系的其他方。该 4 人在本次增资事项中为每份出资份额支付的对价为人民币 1 元，低于增资时公司每股净资产值 1.5 元。2015 年 7 月 11 日，上述股东与宏瑞新材签订了《股份限售协议》，约定该 4 名股东在受让其所持有的股份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出让其所持有的股份，其中 3 名员工在三年内不得从公司离职。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股权激励涉及的公司员工石继洪、王柳已从公司离职并且向公司股东转售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此以外，公司未对上述人员设立其他考核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股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厂房使用权属	2015年8月21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纳税义务	2016年3月9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履行完毕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纳税义务	2016年3月9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履行完毕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2月24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2月24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关联交易	2016年2月24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独立性保持	2016年2月24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的子公司东莞宏瑞目前所使用的生产厂房系租赁农村集体土地上所建厂房，厂房所占据用地已取得土地行政主管部门针对申请建设用地的批复，但尚未取得集体用地权属证明，且厂房的建设未履行法定报建程序，该生产厂房的租赁已取得该农村集体用地所属村委会的同意，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将就子公司厂房使用权属瑕疵可能带来的潜在风险和损失承担责任。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导致实际控制人承担上述潜在风险和损失的事项，以上承诺内容继续有效。

2、关于净资产折股补缴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函。

深圳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9日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发起人就净资产折股过程中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承诺：自然人股东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以个人自有资金自行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股份公司和股份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股改时，因股东个人资金紧张，并且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金额较大，个人无法一次性完成扣缴，经确认和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申请个人所得税分期五年缴纳。深圳市宝安区地方税务局福永税务所于2016年4月14日完成登记备案，发起人分别已于2016年12月14日、2018年1月12日缴纳了第一、二期税款、2019年7月19日缴纳第三期税款、2020年1月13日缴纳第四期税款、2021年2月1日缴纳第五期税款；公司已缴纳所有应付税款。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表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同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承诺将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上述承诺内容履行承诺。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上述承诺内容履行承诺。

5、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性的声明和承诺》，承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保持任职的独立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上述承诺内容履行承诺。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16,664	29.40%	-16,875	3,099,789	29.2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96,059	18.83%	226,370	2,222,429	20.97%
	董事、监事、高管	275,865	2.60%	0	275,865	2.6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483,336	70.60%	16,875	7,500,211	70.7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988,179	56.49%	679,110	6,667,289	62.9%
	董事、监事、高管	827,595	7.81%	0	827,595	7.8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600,000.00	-	0	10,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苏青青	5,136,018	0	5,136,018	48.453%	3,852,014	1,284,004	0	0
2	李英顺	2,848,220		3,753,700	35.4123%	2,815,275	938,425	0	0
3	刘勇	882,980	-882,980	0	0%	0	0	0	0
4	赵慧	705,960	0	705,960	6.66%	529,470	176,490	0	0
5	焦洪来	397,500	0	397,500	3.75%	298,125	99,375	0	0
6	苏金邓	595,720	0	595,720	5.62%	0	595,720	0	0
7	王柳	26,500	-26,500	0	0%	0	0	0	0
8	吴倩	7,102	0	7,102	0.067%	5,327	1,775	0	0
9	陈杰民	0	3,399	3,399	0.0321%	0	3,399	0	0

10	康绳祖	0	601	601	0.0057%	0	601	0	0
合计		10,600,000	0	10,600,000	100%	7,500,211	3,099,78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苏青青与李英顺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相互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苏青青	董事长	女	1981年12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李英顺	董事、总经理	男	1975年6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赵慧	董事	男	1974年4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曾倩	董事	女	1990年3月	2020年4月9日	2022年5月5日
王金超	董事	男	1991年2月	2020年6月23日	2022年5月5日
焦洪来	监事会主席	男	1972年3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许梅	监事	女	1985年10月	2020年6月23日	2022年5月5日
周界宙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3年2月	2020年12月15日	2022年5月5日
曾倩	财务总监	女	1990年3月	2019年8月20日	2022年5月5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苏青青与李英顺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	5
销售人员	5	6
技术人员	12	12
财务人员	3	3
生产人员	20	17

员工总计	44	43
------	----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14,965.76	1,071,173.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3,198,475.48	2,902,718.57
应收账款	六、（三）	6,100,414.80	9,370,969.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222,213.70	1,193,675.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064,529.24	319,484.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10,656,266.57	9,178,864.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89,386.01	95,877.47
流动资产合计		21,446,251.56	24,132,763.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八)	5,425,063.71	4,165,814.13
在建工程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九)		388.10
开发支出			
商誉			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	234,607.51	169,182.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3,547,770.18	2,966,16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07,441.40	7,301,545.48
资产总计		30,653,692.96	31,434,308.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5,012,095.24	4,233,808.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三)	9,318,870.80	10,103,092.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四)	53,800.08	230,37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15,445.99	358,270.02
应交税费	六、(十六)	301,494.11	281,546.28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165,841.01	1,408,937.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十八)		34,423.92
流动负债合计		14,867,547.23	16,650,454.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十九)	40,666.08	48,66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66.08	48,666.24
负债合计		14,908,213.31	16,699,120.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	10,600,000.00	1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一)	341,058.05	341,058.0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二)	333,069.12	333,069.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三)	4,471,352.48	3,461,06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45,479.65	14,735,188.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745,479.65	14,735,18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653,692.96	31,434,308.64

法定代表人: 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曾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倩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252.70	906,63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1,090	222,700.00
应收账款	十三、(一)	10,765,776.62	13,628,644.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624.52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8,368,538.14	8,574,607.6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8,217.79	1,668,155.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942,875.25	25,024,367.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8,227.66	269,621.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88.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7,858.92	1,483,22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6,086.58	1,753,238.49
资产总计		25,028,961.83	26,777,606.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12,095.24	3,533,808.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62,156.10	8,098,764.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100.08	118,793.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229.09	138,402.30
应交税费		241,988.48	143,359.00
其他应付款			1,321,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750.77
流动负债合计		11,105,568.99	13,371,878.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666.08	48,66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66.08	48,666.24
负债合计		11,146,235.07	13,420,544.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600,000.00	1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1,058.05	341,058.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3,069.12	333,069.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08,599.59	2,082,934.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82,726.76	13,357,06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028,961.83	26,777,606.3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6,616,679.03	13,328,964.8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四）	16,616,679.03	13,328,96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59,484.35	13,375,697.46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四)	10,442,581.03	8,133,909.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五)	74,460.45	88,222.26
销售费用	六、(二十六)	853,298.40	577,291.70
管理费用	六、(二十七)	2,005,572.11	1,828,473.26
研发费用	六、(二十八)	3,080,070.65	2,541,011.38
财务费用	六、(二十九)	203,501.71	206,789.84
其中：利息费用		168,154.52	171,205.01
利息收入		1,070.52	969.44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	10,276.48	125,66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118,535.26	-514.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006.42	78,416.73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二)	343,831.65	24,575.98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三)	2,557.13	123,412.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280.94	-20,419.9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四)	-583,010.31	-549,463.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291.25	529,043.0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291.25	529,043.0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		1,010,291.25	529,043.09

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0,291.25	529,043.0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291.25	529,043.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三、(三)	14,101,021.98	12,516,124.33
减：营业成本	十三、(三)	11,080,135.35	10,311,101.48
税金及附加		38,777.79	44,730.31
销售费用		532,689.84	487,103.74
管理费用		998,626.49	968,452.43
研发费用		1,450,815.87	1,153,267.32
财务费用		198,253.20	137,341.82

其中：利息费用		165,245.63	124,250.63
利息收入		798.54	663.94
加：其他收益		10,156.47	122,390.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412.59	4,698.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707.50	-458,783.99
加：营业外收入		286,372.09	8,868.28
减：营业外支出		2,557.13	123,412.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107.46	-573,328.36
减：所得税费用		-312,557.27	-564,040.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5,664.73	-9,287.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5,664.73	-9,287.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5,664.73	-9,287.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49,885.65	10,881,814.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212.95	106,022.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五)	45,196.14	152,60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43,294.74	11,140,44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1,139.16	5,096,973.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8,648.45	1,779,74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6,680.66	875,103.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五)	3,981,073.94	4,691,15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77,542.21	12,442,98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52.53	-1,302,544.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540,294.65	151,350.76

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294.65	151,350.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294.65	-151,350.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3,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000.00	3,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1,713.11	2,758,350.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154.52	171,205.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五)	1,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9,867.63	2,929,55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867.63	470,444.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02.33	1,268.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207.42	-982,181.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173.18	1,253,586.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965.76	271,405.41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倩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23,181.32	9,014,677.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619.13	102,749.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9.16	118,87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9,599.61	9,236,30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44,869.97	5,472,463.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6,648.07	935,46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915.37	461,52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455.86	2,764,85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42,889.27	9,634,31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289.66	-398,01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337.05	1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37.05	1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37.05	-1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1,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000.00	1,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1,713.11	2,358,350.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245.63	124,250.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6,958.74	2,482,60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1.26	-582,600.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02.33	1,268.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7,383.12	-989,342.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6,635.82	1,227,35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52.70	238,013.8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三、(一)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研路9号比克科技大厦8层801G室

营业期限：2011-10-14至无限期

股本：人民币10,6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李英顺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公司经营范围：离型膜、PET保护膜、各种粘胶制品的研发与销售；高分子材料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离型膜、PET保护膜、各种粘胶制品的生产。

(三) 公司历史沿革

1、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深圳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2011年10月14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由焦洪来、苏青青、李英顺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以货币资金分期缴足。2011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的第一期出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股权结构为：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	实收资本（元）	占实收资本比（%）
李英顺	1,000,000.00	50.00	250,000.00	50.00
苏青青	800,000.00	40.00	200,000.00	40.00
焦洪来	200,000.00	10.00	5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0月13日出具的深永信会验字【2011】第219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2年9月，公司收到股东的第二期出资150.00万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元）	占注册资本比（%）	实收资本（元）	占实收资本比（%）
李英顺	1,000,000.00	50.00	1,000,000.00	50.00
苏青青	800,000.00	40.00	800,000.00	40.00
焦洪来	200,000.00	10.00	2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9月10日出具的深永信会验字【2012】第141号验资报告验证。

3、2015年6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资300.00万，全部货币出资，由李英顺、苏青青各增资100.00万元和2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李英顺	1,000,000.00	50.00	2,000,000.00	40.00	2,000,000.00	40.00
苏青青	800,000.00	40.00	2,800,000.00	56.00	2,800,000.00	56.00
焦洪来	200,000.00	10.00	200,000.00	4.00	200,000.00	4.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7月1日出具的深瑞博验内字【2015】017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5年7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资300.00万，全部货币出资，分别由苏青青、焦洪来、苏金邓、赵慧、石继洪、刘勇、王柳、吴倩共8人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李英顺	2,000,000.00	40.00	2,000,000.00	25.00	2,000,000.00	25.00
苏青青	2,800,000.00	56.00	3,876,240.00	48.45	3,876,240.00	48.45

姓名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焦洪来	200,000.00	4.00	300,000.00	3.75	300,000.00	3.75
苏金邓	-	-	449,600.00	5.62	449,600.00	5.62
刘勇	-	-	666,400.00	8.33	666,400.00	8.33
石继洪	-	-	149,600.00	1.87	149,600.00	1.87
赵慧	-	-	532,800.00	6.66	532,800.00	6.66
王柳	-	-	20,000.00	0.25	20,000.00	0.25
吴倩	-	-	5,360.00	0.07	5,360.00	0.07
合计	5,000,000.00	100.00	8,000,000.00	100.00	8,000,000.00	100.00

此次出资业经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7月24日出具的深瑞博验内字【2015】023号验资报告验证。

5、2016年2月，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截至该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2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190002号），经审验，各股东以公司经审计后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10,600,000.00元整，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人民币72,150.27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宏瑞新材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折股前		折股后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李英顺	2,000,000.00	25.00	2,650,000.00	25.00
苏青青	3,876,240.00	48.45	5,136,018.00	48.45
焦洪来	300,000.00	3.75	397,500.00	3.75
苏金邓	449,600.00	5.62	595,720.00	5.62
刘勇	666,400.00	8.33	882,980.00	8.33
石继洪	149,600.00	1.87	198,220.00	1.87
赵慧	532,800.00	6.66	705,960.00	6.66
王柳	20,000.00	0.25	26,500.00	0.25
吴倩	5,360.00	0.07	7,102.00	0.07
合计	8,000,000.00	100.00	10,600,000.00	100.00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21年8月18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

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在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①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②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③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④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

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②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③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④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①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②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十四“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7、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十一）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十二）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组合 2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三）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组合 2、组合 3 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押金、备用金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组合 3（无风险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无风险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十五）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六）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10.00	18.00
机器设备	10	10.00	9.00
其他设备	5	10.00	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二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四）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

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①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②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

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三十）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③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三十一）收入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离型膜、PET保护膜、各种粘胶制品收入等。

1、收入确认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销售商品，公司发出货物，并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租金收入，根据合同的规定，在合同期内按期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借款利率计算确定。

（三十二）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

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三十五）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八）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六）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

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三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三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准则的修订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 A、弥补亏损
- B、按10%提取盈余公积金
- C、支付股利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本附注期末指2021年6月30日，期初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1年1-6月数，上期指2020年1-6月数，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4	644
银行存款	114,321.76	1,070,529.18
合计	114,965.76	1,071,173.18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98,475.48	2,902,718.57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3,198,475.48	2,902,718.57

2、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198,475.48	100.00%	-	-	3,198,475.48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3,198,475.48	100.00%	-	-	3,198,475.4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902,718.57	100.00%	-	-	2,902,718.57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2,902,718.57	100.00%	-	-	2,902,718.57

3、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78,937.90	3,087,385.48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278,937.90	3,087,385.48

5、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7,852.38	14.41	390,797.98	39.96	587,054.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09,702.67	85.59	296,342.27	5.1	5,513,360.40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5,809,702.67	85.59	296,342.27	5.1	5,513,360.40
合计	6,787,555.05	100.00	687,140.25	10.12	6,100,414.8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2,580.40	9.24	362,580.40	38.47	5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61,235.76	90.76	470,266.53	5.08	8,790,969.23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9,261,235.76	90.76	470,266.53	5.08	8,790,969.23
合计	10,203,816.16	100.00	832,846.93	8.16	9,370,969.23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942,580.40	362,580.40	38.47	到期回收困难
深圳市龙杰鑫科技有限公司	35,271.98	28,217.58	80	到期回收困难
合计	977,852.38	390,797.98	39.96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92,559.97	97.98	284,628.00	9,192,673.08	99.26	459,633.65
1至2年	117,142.70	2.02	11,714.27	60,424.68	0.65	6,042.48
2至3年	-	-	-	2,400.00	0.03	720.00
3年以上	-	-	-	5,738.00	0.06	3,870.40
合计	5,809,702.67	100.00	296,342.27	9,261,235.76	100.00	470,266.53

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692,559.97
1—2年	117,142.70
2—3年	35,271.98
3年以上	942,580.40
合计	6,787,555.0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580.40	28217.58	-	-	390,797.98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0,266.53	-	145,706.68	-	296,342.27
合计	832,846.93	28,217.58	145,706.68	-	687,140.25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942,580.40	5年以上	13.89
东莞盛翔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货款	885,190.72	1年以内	13.04
苏州吉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778,560.00	1年以内	11.47
杭州大华塑业有限公司	货款	376,262.37	1年以内	5.54
睿蕊思工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货款	336,831.76	1年以内	4.96
合计		3,319,425.25		48.9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8,713.70	80.42	1,146,271.41	96.03
1至2年	21,000.00	9.45	9,904.52	0.83
2至3年	-	-	14,000.00	1.17
3年以上	22,500.00	10.13	23,500.00	1.97
合计	222,213.70	100	1,193,675.93	100.00

2、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深圳市川页新材料有限公司	48,830.84	1年以内
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600.00	1年以内
无锡市新标粉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2,500.00	3年以上
深圳市科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	1-2年
上海钜坤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995.04	1年以内
合计	152,925.88	

4、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	1,064,529.24	319,484.61
合计		1,064,529.24	319,484.61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等	237,082.50	234,000.00
往来款等	862,333.55	93,200.00
合计	1,099,416.05	327,200.00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	7,715.39	-	7,715.39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27,171.42	-	27,171.42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年6月30日余额	-	7,715.39	-	34,886.81

(3)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9,416.05	100	34,886.81	3.17	1,064,529.24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697,333.55	63.43	34,886.81	5	662,446.74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3(无风险组合)	402,082.50	36.57			402,082.50
合计	1,099,416.05	100	34,886.81	3.17	1,064,529.2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200.00	100.00	7,715.39	2.36	319,484.61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93,200.00	28.48	7,715.39	8.28	77,084.61
组合3(无风险组合)	234,000.00	71.52	-	-	242,400.00
合计	327,200.00	100.00	7,715.39	2.36	319,484.61

1) 组合1(账龄组合)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6,930.82	99.94	34,846.54	84,800.00	90.99	5,195.39
1至2年	402.73	0.06	40,273	-	-	-
2至3年	-	-	-	8,400.00	9.01	2,520.00
合计	697,333.55	100	34,886.81	93,200.00	100.00	7,715.39

2) 组合3(无风险组合)为押金、备用金。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15.39	27,171.42	-	-	34,886.81
合计	7,715.39	27,171.42	-	-	34,886.81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劳务费	劳务费	305,000.04	1年以内	27.74
东莞市顺翼机械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279,274.21	1年以内	25.4
姚柱林	房租押金、房租	255,750.00	1至3年	23.26
深圳市骏霆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72,082.50	1至2年	6.56
王金超	代开发票款	48,000.00	1年以内	4.37
合计		960,106.75		87.33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六) 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31,891.40	79,586.51	4,452,304.89	4,606,470.21	79,586.51	4,526,883.70
库存商品	5,088,747.72	309,809.16	4,778,938.56	3,557,852.51	309,809.16	3,248,043.35
低值易耗品	89,300.70	-	89,300.70	1,378,471.83	-	1,378,471.83
发出商品	1,335,722.42	-	1,335,722.42	25,465.29	-	25,465.29
合计	11,045,662.24	389,395.67	10,656,266.57	9,568,259.84	389,395.67	9,178,864.17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	89,386.01	95,877.47
合计	89,386.01	95,877.47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	5,425,063.71	4,165,814.1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425,063.71	4,165,814.13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83,599.20	492,568.05	232,206.65	8,008,373.90

项 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596,108.80	13,837.93		1,609,946.73
(1) 购置	1,596,108.80	13,837.93	-	1,609,946.7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879,708.00	506,405.98	232,206.65	9,618,320.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30,291.98	280,743.63	131,524.16	3,842,559.77
2.本期增加金额	316,747.12	23,157.93	10,792.10	350,697.15
(1) 计提	316,747.12	23,157.93	10,792.10	350,697.1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747,039.10	303,901.56	142,316.26	4,193,256.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32,668.90	202,504.42	89,890.39	5,425,063.71
2.期初账面价值	3,853,307.22	211,824.42	100,682.49	4,165,814.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00.97	23,300.97
2.本期增加金额	-	-

项 目	软件	合计
(1)购置	-	-
(2)内部研发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23,300.97	23,300.9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912.87	22,912.87
2.本期增加金额	388.1	388.1
(1)计提	388.1	388.1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23,300.97	23,300.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
2.期初账面价值	388.1	388.1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9,703.98	192,756.51	62,119.41	-	150,341.08
环保装置	90,754.58	-	49,502.47	-	41,252.11
雨污分流工程支出	58,723.88	-	15,709.56	-	43,014.32
合 计	169,182.44	192,756.51	127,331.44	-	234,607.51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7,855.66	307,489.50
递延收益	10,166.52	12,166.56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97,576.49	17,317.85
可抵扣亏损	3,162,171.51	2,629,186.90
小 计	3,547,770.18	2,966,160.81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111,422.73	1,229,957.99
递延收益	40,666.08	48,666.24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390,305.96	69,271.45
可抵扣亏损	12,648,685.99	10,516,747.59
小 计	14,191,080.76	11,864,643.27

(十二)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担保借款	5,012,095.24	4,233,808.35
合 计	5,012,095.24	4,233,808.35

注： 1、2019年11月8日，公司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高墩支行借款1,000,000.00元，由股东李英顺、苏青青提供共同保证担保；截止2021年6月30日该合同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790,000.00元。

2、2020年8月27日，公司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800,000.00元；截止2021年6月30日该合同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682,095.24元，由股东李英顺提供保证担保。

3、2020年8月28日，公司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2,540,000.00元；截止2021年6月30日该合同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540,000.00元。由股东李英顺提供担保。

4、2020年1月13日，公司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150万元，由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李英顺、苏青青提供担保，截止2021年1月12日该合同下借款余额已结清。

上述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八、(二)2、关联方担保情况。

(十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9,311,570.80	99.92	10,074,028.81	99.71
1-2年	-	-	13,086.24	0.13
2-3年	7,300.00	0.08	15,977.23	0.16
合 计	9,318,870.80	100	10,103,092.28	100

- 2、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十四)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3,800.08	230,375.46
合 计	53,800.08	230,375.46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8,270.02	4,501,203.25	4,158,379.22	15,445.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5,331.47	125,331.47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358,270.02	4,626,534.72	4,283,710.69	15,445.99

1、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8,270.02	4,274,841.84	3,932,017.81	15,445.99
二、职工福利费	-	168,000.11	168,000.11	-
三、社会保险费	-	41,069.30	41,069.30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33,799.68	33,799.68	-
2. 工伤保险费	-	1971.69	1971.69	-
3. 生育保险费	-	5,297.93	5,297.93	-
四、住房公积金	-	17,292.00	17,292.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短期带薪缺勤	-	-	-	-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358,270.02	4,501,203.25	4,158,379.22	15,445.99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121,784.48	121,784.48	-

二、失业保险费	-	3546.99	3546.99	-
合 计	-	125,331.47	125,331.47	-

(十六) 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2,217.09	239,700.49
企业所得税	-	-
个人所得税	74,428.34	22,97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54.96	7,487.85
教育费附加	5,643.62	7,001.96
印花税	2,350.10	4,331.20
其他	-	48.67
合 计	301,494.11	281,546.28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	165,841.01	1,408,937.69
合 计		165,841.01	1,408,937.69

1、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1556.2	-
借款	-	1,300,000.00
费用款	124,284.81	85,837.69
其他	-	23,100.00
合 计	165,841.01	1,408,937.69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	34,423.92
合 计	-	34,423.92

(十九)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	-	-	-
与资产相关	48,666.24	-	8,000.16	40,666.08
合 计	48,666.24	-	8,000.16	40,666.08

(二十)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0,600,000.00	-	-	-	-	-	10,600,000.00
合 计	10,600,000.00	-	-	-	-	-	10,60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72,150.27	-	-	72,150.27
其他资本公积	268,907.78	-	-	268,907.78
合 计	341,058.05	-	-	341,058.05

(二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3,069.12	-	-	333,069.12
合 计	333,069.12	-	-	333,069.12

注：本公司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因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而增加。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461,061.23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3,461,061.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0,291.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71,352.48

(二十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	-
1、主营业务收入	16,616,679.03	13,328,964.82
2、其他业务收入	-	-
合 计	16,616,679.03	13,328,964.82
二、营业成本	-	-
1、主营业务成本	10,442,581.03	8,133,909.02
2、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10,442,581.03	8,133,909.02

2、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苏州钶润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16,736.00	9.13
东莞领益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999,840.14	6.02
苏州吉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18,159.28	5.53
苏州九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62,113.65	5.19
睿芯思工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837,517.16	5.04
合 计	5,134,366.23	30.9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90.23	40,917.31
教育费附加	16,615.60	20,768.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33.01	13,845.39
印花税	15,770.90	12,620.20
环境保护税	50.71	71.25
合 计	74,460.45	88,222.26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31,869.16	206,916.53
运杂费	207,900.44	194,413.28
差旅费	90,041.01	19,995.98
房租费	78,743.53	102,886.12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131,075.52	2,770.45
其他	13,668.74	40,217.67
劳务费	-	10,091.67
合 计	853,298.40	577,291.70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73,388.87	475,097.77
办公费	582,535.98	326,766.10
房租、水电费	139,376.32	192,898.34
业务招待费	2,365.78	274,035.06
折旧与摊销	142,249.43	25,735.06
中介机构费用	157,909.84	178,050.53
差旅费	90,775.57	159,798.75
快递费	-	110.00
福利费	168,000.11	108,752.55
安保费	61,964.30	-
保险费	37,100.91	-
其他	49,905.00	87,229.10
合 计	2,005,572.11	1,828,473.26

(二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福利及社保	2,361,874.47	531,172.49
原材料、辅助材料	433,934.58	1,800,332.00
折旧费用	29,261.64	24,496.20
外聘劳务费	254,999.96	180,833.33
其他	-	4,177.36
合 计	3,080,070.65	2,541,011.38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68,154.52	171,205.01
减：利息收入	1,070.52	969.44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汇兑损益	-8,149.27	-1,268.45
手续费及其他	44,566.98	37,822.72
合 计	203,501.71	206,789.84

(三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稳岗补贴款	-	1,116.72
手续费返还	2,276.32	5,044.67
失业保险返还	-	44,502.41
高新认定补贴	-	67,000.00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科技金融发展资助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基于石墨导热薄膜关键技术的研发》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	8,000.16	8,000.00
合 计	10,276.48	125,663.80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5,706.68	-1,125.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171.42	1,640.36
合 计	-118,535.26	514.43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43,831.65	24,575.98	343,831.65
合 计	343,831.65	24,575.98	343,831.65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对外捐赠	-	-	-
罚款支出	-	-	-
违约金支出	-	120,756.98	-
其他支出	2,557.13	2,655.67	2,557.13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合 计	2,557.13	123,412.65	2,557.13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 得税	-1,400.94	-110,782.07
递延所得税调整	-581,609.37	-438,680.96
合 计	-583,010.31	-549,463.0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427,280.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820.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416.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7,733.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 扣亏损的影响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税法规定的额外扣除费用	-577,513.25
所得税费用	-583,010.31

(三十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070.52	969.44
政府补助收入	2,276.32	117,663.80
往来款及其他	41,849.30	33,970.55
合 计	45,196.14	152,603.7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2,964,226.57	3,217,158.43
支付的往来款	1,016,847.37	1,474,000.00
合 计	3,981,073.94	4,691,158.43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	-	-
押金	-	-
偿还的股东借款	1,300,000.00	-
合 计	1,300,000.00	-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0,291.25	529,043.0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8,535.26	514.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0,697.15	339,492.24
无形资产摊销	388.10	2,038.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331.44	43,34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154.52	206,789.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609.37	-438,68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7,402.40	5,541,483.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1,215.12	-1,887,942.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14,778.02	-5,862,902.75
其他	-	224,27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52.53	-1,302,544.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965.76	271,405.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1,173.18	1,253,586.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207.42	-982,181.4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14,965.76	271,405.41
其中：库存现金	644	1,24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321.76	270,161.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965.76	271,405.41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100 万元	塑料保护膜制造业	1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注：本公司除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外，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及非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的情况；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日尚未支付投资款。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苏青青，实际控制人为李英顺、苏青青夫妇。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苏金邓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之股东
赵慧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之股东、董事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刘勇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之股东
深圳市科金龙防静电制品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股东苏金邓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晶金电子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股东赵慧控制的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李英顺、苏青青	5,000,000.00	2020-01-07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李英顺	1,800,000.00	2020-08-27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李英顺、苏青青	1,000,000.00	2018-10-24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李英顺	2,540,000.00	2020-08-28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入	归还	拆出	收回
李英顺	-	-	-	1,300,000.0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李英顺	-	1,300,000.00

九、股份支付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7,852.38	8.56	390,797.98	39.96	587,054.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2,001.12	91.44	273,278.90	2.61	10,178,722.22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5,348,435.30	46.79	273,278.90	5.11	5,075,156.40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103,565.82	44.65	-	-	5,103,565.82
合计	11,429,853.50	100	664,076.88	5.81	10,765,776.62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2,580.40	6.54	362,580.40	38.47	5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74,390.25	93.46	425,745.96	5.09	13,048,644.29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8,370,824.43	58.06	425,745.96	5.09	7,945,078.47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103,565.82	35.40	-	-	5,103,565.82
合计	14,416,970.65	100.00	788,326.36	5.47	13,628,644.29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942,580.40	362,580.40	38.47	到期回收困难
深圳市龙杰鑫科技有限公司	35,271.98	28,217.58	80	到期回收困难
合计	977,852.38	390,797.98	39.96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31,292.60	97.81	261,564.63	8,302,261.75	99.18	415,113.09
1至2年	117,142.70	2.19	11,714.27	60,424.68	0.72	6,042.47
2至3年	-	-	-	2,400.00	0.03	720.00
3年以上	-	-	-	5,738.00	0.07	3,870.40
合计	5,348,435.30	100	273,278.90	8,370,824.43	100.00	425,745.96

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231,292.60
1—2年	117,142.70
2—3年	35,271.98
3年以上	6,046,146.22
合计	11,429,853.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580.40	28217.58	-	-	390,797.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5,745.96	-	124249.476	-	273,278.90
合计	788,326.36	28,217.58	124,249.48	-	664,076.88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103,565.82	4至5年	44.65
苏州依格斯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942,580.40	5年以上	8.25
东莞盛翔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货款	885,190.72	1年以内	7.74
苏州吉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778,560.00	1年以内	6.81
睿蕊思工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货款	336,831.76	1年以内	2.95
合计		8,046,728.70		70.4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	8,368,538.14	8,574,607.61
合计		8,368,538.14	8,574,607.61

1、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115,785.13	8,454,435.13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等	72,082.50	69,000.00
往来款等	190,200.68	53,865.76
合 计	8,378,068.31	8,577,300.89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693.29	-	2,693.29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6836.88	-	6836.8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	9,530.17	-	9,530.17

(3)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78,068.31	100	9,530.17	0.11	8,368,538.14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90,200.68	2.27	9,530.17	5.01	180,670.51
组合 2（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8,115,785.13	96.87			8,115,785.13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72,082.50	0.86			72,082.50
合 计	8,378,068.31	100	9,530.17	0.11	8,368,538.14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77,300.89	100.00	2,693.29	0.03	8,574,607.6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53,865.76	0.63	2,693.29	5.00	51,172.5
组合2（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8,454,435.13	98.57	-	-	8,454,435.1
组合3（无风险组合）	69,000.00	0.80	-	-	69,000.0
合计	8,577,300.89	100.00	2,693.29	0.03	8,574,607.6

1) 组合1（账龄组合）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9,797.95	99.79	9,489.90	53,865.76	100.00	2,693.29
1至2年	402.73	0.21	40.273	-	-	-
2至3年	-	-	-	-	-	-
合计	190,200.68	100	9,530.17	53,865.76	100.00	2,693.29

2) 组合2（合并内关联方组合）为应收子公司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3) 组合3（无风险组合）为押金、备用金。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93.29	6836.88	-	-	9,530.17
合计	2,693.29	6836.88	-	-	9,530.17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宏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8,115,785.13	5年以上	96.87
深圳市骏霆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72,082.50	1至2年	0.86
合计		8,187,867.63		97.73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14,101,021.98	12,516,124.33
2、其他业务收入	-	-
合 计	14,101,021.98	12,516,124.33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11,080,135.35	10,311,101.48
2、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11,080,135.35	10,311,101.48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76.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1,274.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所得税影响额	87,887.75	
合 计	263,663.2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3	0.1	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	0.07	0.07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财务室